# 罗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除董事高松、董事刘飞外)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 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 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 2021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不进 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 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罗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年4月25日召开第八届 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并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形成决议、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召开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 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利润分配预案的内容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1年末母公司未分配 利润余额为 54,306,766.59 元。2021 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为 -52,698,119.65 元。公司拟定 2021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 股本。

#### 二、2021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

鉴于公司 2021 年度亏损,根据《罗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国证监会 《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 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相关规定,为保障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 2021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 三、公司履行的审议程序

# (一) 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并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形成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公司 2021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符合《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董事会决定 2021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目前的实际情况和经营现状,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该利润分配预案。

#### (三) 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根据《罗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相关规定,为保障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 2021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罗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9日